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古雷港区将军澳作业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腾飞路工程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浦发改审【2021】140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浦县赤湖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县财政投入及业主多渠道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漳浦县赤湖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漳州高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漳浦县赤湖工业园。

2.2 工程建设规模：道路设计长度2.896公里，红线宽度40米，起点接现状沿海大通道，终点与规划港前路相交。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污管道）、绿化工程、电气工程、路灯工程、通信工程等。主要技术标准：道路等级：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度：设计时速40km/h。路面类型：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设计标准轴载：BZZ-100。抗震设防标准：抗震设防烈度8度。

2.3 招标范围和內容：漳州古雷港区将军澳作业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腾飞路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投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内容的全过程监理。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概算总投资2309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7927万元。

2.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下浮20%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率为1.35%，本项目的监理服务费暂定为242.90万元。

2.5.2 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2.6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30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jxypjweb2/gcjl>。

3.6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3.7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 其他资格要求：（1）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的相应信息系统登记的网页截图或相关证明材料）；（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企业法人未仍处于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定的建筑市场黑名单管理期限内；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该要求。（3）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房建和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保证金管理的通知》闽建筑〔2020〕8号及漳建筑〔2021〕12号规定：投标保证金保函应使用电子投标保函，不再使用纸质保函。投标电子保函应符合《漳州市工程项目投标电子保函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4）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投标时须自行提供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自拟。）。（5）本招标项目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的规定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一、我部核发的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0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二、上述资质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企业无需换领资质证书，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等活动……”及《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闽建许〔2021〕7号）》：“我省各级资质审批部门审批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类别的企业资质证书，按照省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0〕2号）规定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的，以及有效期于2022年内届满的，其有效期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四类企业原资质证书仍可用于工程招标投标及企业其它经营活动……”执行（本条款与招标文件中其他条款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6）其他资格审查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规定。（7）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8月23日 18:00:00至2022年9月14日 23:59:59

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gcyjzx.com>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最新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9月15日 09:29:00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元）。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3.4.1规定。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www.fjggfw.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浦县赤湖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赤湖镇，邮编：363209
电子邮箱：/
电话：0596-3719596，传真：/
联系人：王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漳州高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漳浦县绥安镇大亭北路16-14号，邮编：363200
电子邮箱：1208987495@qq.com
电话：0596-3235520，传真：/
联系人：小李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网址：<http://www.zzgcjyzx.com>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漳浦县朝阳路、漳浦县人民政府大楼4楼
联系电话：0596-3106633、0596-322103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浦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浦县行政服务中心, 四楼招拍挂大厅(漳浦县新汽车中心站隔壁, 门牌：黄仓村457号, 即长德商贸城南侧, 文昌东路和旗山北路连接处)
联系电话：0596-3208708